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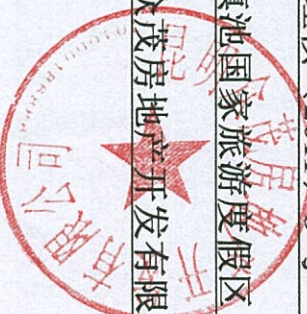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滇池传说苑项目

项目编号：昆度经核（2011）8号

建设地点：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

验收单位：昆明众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8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项目性质	新建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滇池传说苑项目  昆明众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2012年9月26日，昆度环水复〔2012〕7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环保局 2016年2月25日，昆度环水复〔2016〕2号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5年6月~2018年5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黑龙江农垦勘测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云南协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嵩明县杨桥利昆土石方工程处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云南发展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昆明洛尼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1年3月1日实施)、《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云南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云水保〔2017〕97号),昆明众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在滇池传说苑主持召开了滇池传说苑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昆明洛尼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监测单位云南协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及方案编制、主体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代表和专家共10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自验名单附后)。

(一) 项目概况

滇池传说苑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闸口路原66.68号地块,项目总用地面积0.49hm²,总建筑面积9858.65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3988.49m²,地下建筑面积5870.16m²,容积率1.19,建筑密度28.2%,绿地率40.02%,设置机动车停车位60个,非机动车停车位120个。其中建构物区占地0.14hm²,道路广场区占地0.15hm²,绿化区占地0.20hm²。全部为建设用地,全部为永久占地。项目总投资为220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为1300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及银行贷款。本工程建设期为36个月,于2015年6月开工,2018年5月建设完工。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2年9月26日,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以“昆度

环水复〔2012〕7号”对《滇池传说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批复。2014年1月，按照市政府《关于印发昆明市中心城区零星土地整合实施办法的通知》（昆政发〔2012〕32号）规定要求，本着“建设项目地块间无缝衔接、不留死角，成街区成街坊开发利用土地的原则”，将滇池传说苑项目东北侧零星用地整合入该项目净用地面积中。零星土地整合后，主体设计做出了相应的调整。

2015年12月，昆明众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黑龙江农垦勘测设计研究院承担了《滇池传说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补充报告》的编制工作。2016年2月25日，昆明众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取得了《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环保局关于滇池传说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补充报告的批复》（昆度环水复〔2016〕2号）。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0.61公顷，其中项目建设区0.49公顷，直接影响区0.12公顷；水土保持总投资40.46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水土保持变更补充报告批复后，工程后续未开展水土保持专项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云南协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于2018年8月至2018年10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18年11月编写完成了《滇池传说苑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总结报告主要结论：建设单位重视水土保持工作和生态保护，基本按照水保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落实各项防治措施，水土保

持措施基本完好，发挥了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通过对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评价，六项指标均达到方案目标值及一级防治标准。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昆明洛尼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验收报告编制单位2018年11月提交了《滇池传说苑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审批手续齐备，管理组织机构完善，制度建设及档案管理规范。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布局合理，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明显，六项指标达到方案目标值及一级防治标准，已建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总体良好，后期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明确，具备验收条件。

工程现已建设完毕，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为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防护措施与管理措施相结合，形成完整的防护体系。

完成的工程量：①工程措施：建构构筑物：混凝土排水沟 30 米。②植物措施：绿化区：园林绿化 0.20 公顷。③临时措施：建构构筑物：基坑排水沟 260 米，集水池 1 口，临时排水沟 300 米，土工布临时覆盖 200 平方米；道路广场区：沉沙池 1 口，土工布覆盖 100 平方米。

项目实际完成水保总投资为 65.23 万元，总投资中工程措施费 0.60 万元，植物措施费为 40.00 万元，临时工程投资 3.37 万元，独立费用 21.26 万元（其中监理费 8.5 万元，监测费 4.00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0 万元。

通过一系列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项目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明显：项目建设防治责任范围内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99.9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9.99%、拦渣率为 97.00%、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43、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99%、林草覆盖率为 40.00%，六项指标均达到防治目标值。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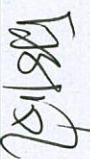
经验收组踏勘了现场，查阅相关资料，听取了相关单位的汇报，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建成的水土保持措施质量合格；该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1）进一步加强工程项目区扰动范围内植被绿化，提高植被恢复效果；

（2）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 长	杨华	昆明众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建设单位
	白升凤	昆明众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部门经理		
	马佳	昆明洛尼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马佳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陈思敏	昆明洛尼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思敏	
	王龙昌	云南协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龙昌	监测单位
	陈丽	云南协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陈丽	
	鲁应光	黑龙江农垦勘测设计研究院	工程师	鲁应光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包迪	黑龙江农垦勘测设计研究院	工程师	包迪	
	郭建斌	云南发展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高监	郭建斌	监理单位
	蔡远俊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	项目经理	蔡远俊	施工单位